**新疆农业大学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本年度报告是按照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，根据新疆农业大学2017～2018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全文内容包括概述、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、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、因学校信息工作受到举报、复议、诉讼的情况、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、主要经验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17年9月1日到2018年8月31日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本可以在新疆农业大学信息公开网站（http://xxgk.xjau.edu.cn/）上下载。

**一、概述**

本年度，新疆农业大学认真落实教育部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要求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丰富信息公开方式，规范重点信息公开，扎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社会公众和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继续深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，有力推动了学校的改革与发展。

学校除了认真落实《清单》所要求的主动公开事项之外，还通过多种形式主动公开办学治校过程中的重要信息。**一是继续推进规章制度制定过程公开。**学校制定（修订）各种规章制度均在一定范围内事先征求意见，除此之外，还继续扩大制定过程公开力度。例如，在制定修改学校《章程》过程中，在校园网发布信息，向全校师生公开征求意见，并提交至全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和学校党委常委会讨论。**二是加强重点工作和民主管理公开。**例如，学校新闻网开设专题，持续公开学校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、推进“三进两联一交友”、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、“访惠聚”、“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讲话精神”、“聚焦全国教育大会”等重点工作情况。同时，学校也依法依规加强对信息发布的管理工作，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发布审批程序，严格进行保密审查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审核。

**（一）信息公开网发布《清单》事项情况**

学校信息公开网在学校网站首页设有点击入口，主要发布学校应主动公开的信息以及重要新闻报道。其中，“信息公开目录”栏目对应《清单》所列事项。

1.《清单》第一类“基本信息”。包括：更新后的学校概况、校领导名单及分工、办学基本统计数据、学校机构设置情况、学校章程、本科教学管理、研究生培养管理和学位管理、人事管理、科研管理等方面的重要规章制度。教代会制度，以及校十一届三次教代会工作报告。学术委员会制度、工作总结，年度党政工作要点，学校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2.《清单》第二类“招生考试信息”。包括：2018年本科生招生简章，2018年高水平运动员等特殊类型招生办法、高考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、测试结果及录取结果公示；高考录取信息查询渠道。2018年硕士、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（含招生专业目录、各学院拟招生人数）。硕士、博士研究生复试办法。2018年参加复试的硕士、博士考生成绩和拟录取硕士、博士研究生名单公示。本科生和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。

3.《清单》第三类“财务、资产及收费信息”。包括：学校财务管理、资产管理方面的主要规章制度。重大基建工程、后勤保障类业务、仪器设备采购等招标、中标公告。学校2018年部门预算报告，2017年部门决算报告。

4.《清单》第四类“人事师资信息”。包括：校领导社会兼职情况、2018年度校领导因公出国（境）情况、岗位设置与聘用办法、2017～2018年度全校中层干部任免名单、人事招聘信息、教职工争议解决有关规定。

5.《清单》第五类“教学质量信息”。包括：2018年本科生人数及其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，教师人数及结构，本科专业设置名单，全校开设课程数据，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数据。2017～2018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。2018届毕业生规模结构及相关就业数据，2018年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。

6.《清单》第六类“学生管理服务信息”。包括：本科生、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。本科生、研究生奖学金、助学金方面的规章制度。助学贷款政策。学校勤工助学方面的规章制度。学生评优办法。学生纪律处分条例。学生申诉处理办法。

7.《清单》第七类“学风建设”。包括：学校学风建设机构、制度。学校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。

8.《清单》第八类“学位、学科信息”。包括：一级学科以及专业学位类别（领域）博士、硕士学位授予标准。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、抽检管理、撰写规范等办法。博士、硕士学位工作实施细则。博士、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和新增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工作方案。

9.《清单》第九类“对外交流与合作”。包括：学校与国（境）外大学合作的短期项目、交流项目、学位项目、公派项目等工作信息。留学生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。

10.《清单》第十类“其他”。主要是：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。

公开《清单》所列事项的网址链接附后。

**二、主动公开情况**

**1、公开范围**

　学校本着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理念，主动公开学校信息，包括基本信息、招生考试信息、财务、资产及收费信息、人事师资信息、教学质量信息、学生管理服务信息、学风建设信息、学位、学科信息、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、其他等10类50项。

1. 招生考试信息公开情况

2017～2018学年度，学校按照《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阳光工程的通知》，学校积极建立和完善以“六公开”为主要内容的信息公开制度。学校构建了新疆农业大学校园网、校园门户网站、微信平台等为主的网络媒体宣传平台，以报刊杂志、招生简章、报考指南等为主的平面媒体宣传平台，及时将招生章程、招生计划、录取人数和最低分、招生政策及各特殊类型的招生办法等向社会发布，同时招生办公开了招生咨询、监督渠道和违规事件查处等信息。

保送生和自主招生考试合格名单均在校园网上予以公示，自主招生、艺术特长生、体育特长生和保送生考试合格名单均在校园网予以公示，便于考生查询自己的录取情况，同时学校专门开通了多部咨询电话，及时解答考生和家长的咨询问题，进一步保证了招生录取的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。

（2）财务信息公开情况

2017～2018学年度，学校增强财务信息公开透明度，重点加大对“人、财、物”等重点工作和热点问题的公开力度，凡是涉及学校改革发展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；涉及学校管理的重大事项，如招生考试、教育收费、项目审批等问题都纳入公开工作范畴。近几年，学校重点加强了对财务和基建工程的公开力度。学校每年向教代会汇报财务工作，并开发了网络版的工资、经费和收费查询系统，将学校各类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及时进行公布或公示，教职工可以通过该系统查询部门经费、科研项目经费以及本人的工资明细；学生可以通过该系统查询各项收费标准及本人学宿费的交纳情况。学校成立了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导小组，并制定了执行办法，所有基建项目严格按照招标程序，进行公开招投标，招投标情况一律在校园资产处网站和内部办公系统网公示。纪委、监察、审计和工会负责人对招投标工作实施全过程监督，对建设项目进行全过程审计。

**2、公开方法**

学校将新疆农业大学信息公开网（http://xxgk.xjau.edu.cn/）、新疆农业大学校园信息门户网站（http://portal.xjau.edu.cn/）作为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平台，并充分利用官方微博、微信、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，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学校不断完善网站建设，优化版面设计，增加功能模块，目前已集中整合办公（OA）、学工系统、研究生系统、教务系统、科研管理、人事系统、就业系统、离校系统、迎新系统等近30个子系统，在做好信息公开的同时也为师生办理日常事务提供了极大的便利。本学年度，学校新闻网发稿985篇，编辑出版《新疆农业大学报》10期；学校官方微博发送信息164条；微信公众号发送信息583条；新疆农业大学官方微信关注人数48437人；图文总阅读量100万次；分享转发近23万次；单篇阅读量4000以上的文章52篇。其中，既包括宣传学校各方面事业改革发展的新闻报道，也包括发布办学治校有关重要信息。目前，新疆农业大学信息公开网、新疆农业大学信息门户网站、新疆农业大学主页、新疆农业大学新闻网、新疆农业大学官方微博、《新疆农业大学报》、校园移动门户APP-“新疆农大”客户端等已成为学校信息公开的重要平台。

**3、查询方式**

　有关社会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可登录新疆农业大学信息公开网站（http://xxgk.xjau.edu.cn/），通过信息公开目录获取信息。

**三、依申请公开校务信息情况**

2017～2018学年度学校未收到需受理或答复的师生和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。

**四、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**

学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满意。本学年度，学校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而受到举报的情况，也没有发生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、诉讼或者申诉。

**五、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、复议、诉讼的情况**

2017～2018学年度，未出现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。

**六、信息公开工作新做法新举措、主要经验、问题和改进措施**

**（一）主要经验**

**1、信息公开实现内外网分离，定制化服务**

学校在校园网主页设立了信息公开网专用链接，用于发布相关信息，并于2014年下半年设计推出了新疆农业大学信息公开网站。目前，已实现必须面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在公众网发布，面向校内师生公开的信息在内部网公布并启用公文协同平台，可以实现个性化的信息定制和信息定向推送。

**2、努力拓宽渠道，实现信息公开多途径**

学校以信息公开网为主要平台，在通过网站发布我校的信息公开制度、主动公开的内容以及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流程与方法的同时，以“便于知情、方便办事、利于监督”为服务原则，不断扩大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，积极拓展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，充分利用校报校刊、校内广播等校内媒体，报刊、杂志、广播、电视等校外媒体，年鉴以及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，促进信息公开渠道的多样化。

**（二）、存在问题和不足**

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和提高；一些部门、院系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略有偏差，重视程度仍不平衡，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和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；有的单位在公开的内容、形式、程序、保密审查等方面还不够规范；学校信息公开的配套制度和具体制度还不够完善，在具体推进信息公开过程汇总，还存在多个方面问题如信息公开平台的整合问题。在信息公开中，缺少对信息的整理，如何有效建立相应的信息分类和查询制度，在大量的信息中让公众想要找到自己需要的信息等问题需要完善。

**（三）、改进措施**

**1.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**

组织开展对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、培训，进一步增强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，促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和完善，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**2.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**

继续深入实施《高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，督促各部门、处室按照《清单》要求公开各项信息，不打折扣、不搞变通。结合新形势、新要求对清单进行适时更新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明确信息公开责任，规范信息公开工作。

**3、延伸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，推进公开信息化建设**

按照教办厅函[2018]80号文件精神，我校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详细自查，经对比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发现，我校离100%按要求公开尚有差距，下阶段将对照有关清单，逐项落实。进一步整合优化网站栏目，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，不断拓展微博、微信、客户端等新媒体发布渠道，加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。

2018年，我校在推进高校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。高校信息公开工作有待继续推进。我校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以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按照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要点要求，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**七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。